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1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年及第四季度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目前所獲得的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其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1年度」)本集團之收入預計會略微增加，但未經審核本公司所有人應佔綜合淨利預計比2020年同期(「2020年度」)減少約12%至16%。預期利潤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沒有類似2020年度的特殊匯兌收益以及2021年度政府補貼減少。

而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2021年第四季度」)，如本公司在日期為2021年10月7日的公告中所提及，疫情持續引起的全球供應鏈中斷，中國經營成本上漲，以及因晶片短缺導致需求減弱等經營性不利因素持續，仍一定程度上影響本公司業績表現。2021年第四季度未經審核本公司所有人應佔綜合淨利預計比2020年同期(「2020年第四季度」)減少約71%至79%。除前述提及沒有類似特殊匯兌收益以及政府補貼減少的兩個不利因素以外，預期2021年第四季度利潤同比下降，主要是受到國內及海外市場競爭激烈的不利影響導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下降。尤其是光學業務，本集團觀察到，在推進業務擴張策略以達到最佳市場地位的過程中，由於平均單價和產能效率較低，以致2021年第四季度利潤率較弱。

雖然上述外部因素可能會在 2022 年上半年持續影響本集團，包括光學業務的業績表現，本公司已嚴格審視本集團的市場策略，以擴大市場份額、提升各產品分部的競爭定位；並採取措施提高營運效率，執行更積極的經營成本和費用控制措施。考慮到本集團在技術創新方面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果，以及向包括汽車行業在內的其他垂直領域的擴張計劃，本公司對旗下所有業務分部的增長維持正面，對中長期前景謹慎樂觀。

本公司目前正在完成本集團2021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按本公司目前所獲得的資料之初步評估而作出，並未經本公司的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或獨立審計師審閱或審核。本公司2021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預期將於2022年3月底前公佈，可能與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有所不同。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莫祖權

香港，2022 年 1 月 19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潘政民先生、莫祖權先生及吳春媛女士，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宏江先生、區嘯翔先生、彭志遠先生和郭琳廣先生。